

2162(XLII). 关于巴布亚新几内亚问题 的大会第 3284 (XXIX)号决议

托管理事会,

回顾大会于一九四六年十二月十三日核准的新几内亚领土托管协定,^④

回顾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三日大会第 3284 (XXIX)号决议,其中大会决定与管理当局同意于巴布亚新几内亚独立之日,新几内亚领土托管协定即应停止生效,并请管理当局将巴布亚新几内亚实现独立和托管协定应当停止生效的日期通知秘书长,

注意到一九七五年六月十九日,管理当局按照第 3284(XXIX)号决议通知秘书长,巴布亚新几内亚将于一九七五年九月十六日独立,^⑤

听取了从新几内亚托管领土来的请愿人的发言,^⑥

^④《新几内亚领土托管协定》(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1947.VI.A.8)。

^⑤《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届会议》,附件,议程项目 13, A/10122 号文件。

^⑥T/PV.1447。

注意到巴布亚新几内亚政府所表明的作为一个单一自主的政治和领土实体实现民族统一和独立的愿望,以及管理当局所表明的巴布亚新几内亚应当作为一个国家,达成独立的愿望,

念及大会在其一九七三年十二月十二日第 3109 (XXVIII)号决议中强调绝对必需保证保持巴布亚新几内亚的民族统一,以及强烈支持管理当局和巴布亚新几内亚政府旨在劝阻分离运动和促进民族统一的政策,

1. 祝贺巴布亚新几内亚政府和人民在努力为独立作好准备方面获得成功,并表示其国家统一将可确保的信心;

2. 祝贺作为管理当局的澳大利亚政府即将履行其按照托管协定各项规定所承担的责任;

3. 祝贺巴布亚新几内亚政府和人民在一九七五年九月十六日获得独立,并敬祝他们国家进步、统一和繁荣。

一九七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第一四四九次会议